

证券代码：874111

证券简称：兢强科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铜陵兢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铜陵兢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郭传红、徐礼锋、陆珂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郭传红先生，196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资格，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高级会计师。1983 年 7 月至 1992 年 11 月，历任铜陵市粮食局历任主办会计、副主任科员；1992 年 11 月至 1995 年 3 月，任铜陵市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审计一部负责人；1995 年 3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海南洋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查证部经理；1997 年 9 月至 2016 年 12 月，历

任铜陵经开区管委会计核算中心副主任、主任；2012年11月至2018年12月，任安徽兴永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2014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安徽鸿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2014年12月至2018年10月，任安徽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2018年9月，任铜陵大江投资控股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2月至2018年9月，任铜陵中旭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2月至2018年9月，任铜陵市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6月至2019年3月，任铜陵（皖中南）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9月至2019年12月，任铜陵国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2月至2022年7月，任铜陵市铜峰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7月注销）董事长；2019年12月至2020年11月，任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局局长；2020年11月至今，任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1年12月至今，任安徽峰成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2月至今，任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铜陵市峰华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7月至今，任兢强科技独立董事。

徐礼锋先生，196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3年7月至1996年9月，担任铜陵有色电线电缆厂技术专员；1996年10月至2013年6月，任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讲师、副教授；2013年7月至今，任铜陵学院副教授、教授职务；2023年11月至今，任兢强科技独立董事。

陆珂女士，198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河北世纪方舟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11 年 6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 年 3 月至今于安徽景旺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安徽耀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兢强科技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2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郭传红、徐礼锋、陆珂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传红	4	4	0	0	否	2
徐礼锋	4	4	0	0	否	2
陆珂	4	4	0	0	否	2

2024 年度独立董事郭传红、徐礼锋、陆珂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郭传红、徐礼锋、陆珂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

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2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2.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申请 2024 年银行贷款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2. 关于更正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2. 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	同意

		分析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5. 关于《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 关于《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8.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10.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	---	--

		11.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2024 年 6 月 30 日非经常性损益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2024 年 6 月 30 日期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6.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7. 关于定期报告信息更正的议案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我们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严格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权。在此期间，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内，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

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关注董事会审议议案的执行落实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

2025 年，我们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要求，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务，促进董事会的独立公正和高效运作，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郭传红、徐礼锋、陆珂

2025 年 2 月 20 日